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YJYZC2024-G1-1254

采购人：海南省新成监狱

代理机构：海南亿特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应当统一使用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经所属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本等其他内容编制后，需导入“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必须配备含有本单位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才能使用，采购供应商不得将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转借或使用他人的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编制投标文件。

3、如本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供应商同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为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一致，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的打印功能进行打印。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含有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生成后缀名为GPT格式的加密投标文件用于正常的投标工作。

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U盘各一份，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对应条款的规定进行密封及递交，如有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光盘表面应粘贴标签，写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采购供应商名称等信息。光盘及U盘只能有文件名一致、内容一致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得含有其他无关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U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U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

6、提交光盘及U盘介质中只能有内容一致的唯一电子标书文件，不能有其它任何文件，注意查杀电脑病毒。

7、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二、计算机辅助开、评标方法

1、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应安排熟悉计算机辅助开标系统的工作人员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的开标工作。

1.1 开标系统包含开标倒计时、同步投标人、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共七个功能环节。

1.2 登录系统后，进入到项目管理界面，选择本次需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系统】按钮即可以进入到项目开标主流程页面。

1.3 在开标时间未到达之前，会显示开标倒计时剩余时间。到达开标时间后，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等功能方可进行操作。

1.4 在系统中可使用【同步投标人】功能，同步已报名的供应商信息。

1.5 【开标】阶段中会显示投标单位、文件状态、投标人解密信息，可使用【同步投标文件】功能批量获取采购单位在交易系统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之后在开标电脑上，依次插入各供应商的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成功后，界面上会显示绿色的“已解密”。如批量获取不成功或解密失败可使用采购供应商的光盘或U盘重新导入电子版投标文件并重新解密。

1.6 解密阶段完成后，在【唱标】页面可显示唱标信息，可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唱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交付期等内容。

1.7 【开标报表】页面记录开标过程产生的数据，并且可添加记录开标现场情况和开标现场人员情况，具体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进行操作记录。

1.8 开标活动完成后，点击【开标结束】按钮可进行评标活动。

2、评标委员会到齐后可进行评标工作

2.1 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类型的项目须有采购人组织建立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人员可登录系统进行资格审查。

2.2 评标专家需使用个人账号和密码登录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进行评标，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评标流程依次完成符合性评审或打分评审，即可完成本次评标工作。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3 评标完成后，评标专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在评标报表上加盖电子印章，最后会生成包含评标专家数字签名的电子评标报表，可供采购代理（采购人）打印书面评标报表。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3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3
五、公告期限.....	3
六、其他补充事宜.....	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总则.....	12
1. 适用范围.....	12
2. 定义.....	12
3. 合格的投标人.....	12
4. 投标费用.....	13
5.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13
6. 招标文件.....	13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
8. 招标文件的询问.....	14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4
三、投标文件.....	14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1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 1005.285

9. 投标语言、计量单位、投标范围、编制.....	14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
11. 投标报价.....	16
12. 投标有效期.....	16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
14. 投标保证金.....	17
15.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要求不适用）	1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16.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
17.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
18.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9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19
五、开 标.....	19
20. 开标.....	19
六、资格符合性审查.....	20
21. 资格符合性审查主体.....	20
22. 资格符合性审查.....	20
23. 其他.....	21
七、评 标.....	21
24. 评标委员会.....	21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2
26. 评标.....	22
八、质疑和投诉.....	23
27.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及处理和投诉.....	23
九、中标信息公布.....	24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16245742644b4a26711e7a4ec3
—7.6 1005.285

28. 中标通知书与中标信息公布.....	24
十、授予合同.....	24
29. 签订合同.....	24
30. 履约保证金.....	24
3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24
十一、其他.....	25
32. 腐败和欺诈行为.....	25
33. 废标.....	25
34. 政府采购政策.....	25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
36. 信用信息查询.....	29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9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31
附件2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1
附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4
一、项目概况.....	34
二、物资清单及要求.....	34
（一）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物资清单及要求	34
1. 物资清单（核心产品：鲜鸡肉）.....	34
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本项含下列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	40
（二）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物资清单及要求	48
1. 物资清单（核心产品：二级大米）.....	48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1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11-7.6.1005.285

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本项含下列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 48
， 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

（三）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物资清单及要求 57

1. 物资清单（核心产品：醇基液体燃料）..... 57

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本项含下列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 57
， 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

三、商务要求..... 61

品 （一）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 61

（二）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 63

（三）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 64

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__第四章 评 67
标办法及标准

前附表..... 67

项目基本信息：..... 67

开标一览表信息：..... 67

评标参数信息：..... 67

初步评审标准：..... 68

资格性审查标准..... 68

符合性审查标准..... 68

详细评审标准：..... 68

商务评审..... 69

技术评审..... 70

价格评审..... 71

正文部分..... 72

前附表..... 72

一、评标办法..... 73

二、资格性审查..... 73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5742944b7177a4ec3
bec9f—7.6 1005.285

三、符合性审查.....	73
四、澄清有关问题.....	74
五、评审.....	74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6
七、编写评标报告.....	76
八、评标报告复核.....	76
九、停止评标.....	77
十、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77
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78
前附表.....	78
项目基本信息:	78
开标一览表信息:	78
评标参数信息:	78
初步评审标准:	79
资格性审查标准.....	79
符合性审查标准.....	79
详细评审标准:	79
商务评审.....	80
技术评审.....	81
价格评审.....	82
正文部分.....	83
前附表.....	83
一、评标办法.....	84
二、资格性审查.....	84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f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1.6.1005.285

三、符合性审查.....	84
四、澄清有关问题.....	85
五、评审.....	85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87
七、编写评标报告.....	87
八、评标报告复核.....	87
九、停止评标.....	88
十、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88
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_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89
前附表.....	89
项目基本信息:	89
开标一览表信息:	89
评标参数信息:	89
初步评审标准:	90
资格性审查标准.....	90
符合性审查标准.....	90
详细评审标准:	90
商务评审.....	91
技术评审.....	91
价格评审.....	92
正文部分.....	93
前附表.....	93
一、评标办法.....	94
二、资格性审查.....	94
三、符合性审查.....	94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_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开标一览表信息:
 评标参数信息: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价格评审.....
 正文部分.....
 前附表.....
 一、评标办法.....
 二、资格性审查.....
 三、符合性审查.....

四、澄清有关问题.....	95
五、评审.....	95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97
七、编写评标报告.....	97
八、评标报告复核.....	97
九、停止评标.....	98
十、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98
第五章 合同文本.....	99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100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05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15
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__第六章 投	117
标文件格式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17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18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19
1、开标一览表格式.....	120
1.1分项报价明细表.....	121
2、投标函.....	123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24
4、法人授权委托书.....	125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126
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127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134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35
9、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136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3.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0、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138
11、供货承诺函（A包投标人自愿提供，B、C包不需提供）.....	139
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_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40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41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42
1、开标一览表格式.....	143
1.1分项报价明细表.....	144
2、投标函.....	146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47
4、法人授权委托书.....	148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149
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150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157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58
9、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159
10、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161
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_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6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62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63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64
1、开标一览表格式.....	165
1.1分项报价明细表.....	166
2、投标函.....	167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_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_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2024-12-26 19:2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1ec3
 bec9f-1-6.1005.285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8
4、法人授权委托书.....	169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170
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171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178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79
9、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180
10、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182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A包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3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3)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5信用承诺函”。）



3.2 B包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3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3)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5信用承诺函”。）

3.3 C包的特定资格要求：

(1) C包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 投标供应商运输醇基液体燃料的应依法取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委托第三方运输的，应提供第三方企业的《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委托合同或协议，驾驶和押运人员应依法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提供相关证书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3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4)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5信用承诺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26日21时00分至2025年01月03日23时59分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01月16日08时30分 (北京时间)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政务二期大楼 (原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大楼北侧) 202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需具备以下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 (包括合伙企业) 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

目的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分所等“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2资格承诺函”。)

1.3具有履行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2资格承诺函”。)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2资格承诺函”。)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2资格承诺函”。)

1.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6.2资格承诺函”。)

2、投标程序

(1)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 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3)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投标文件加密压缩)。

(4) 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GPT格式；非电子标：投标文件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5) 开标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6) 投标过程中相关联系方式（咨询电话）：

平台技术联系电话：0898-65203207；

CA数字认证锁咨询：0898-66668096（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0898-65221781（海南正腾工程软件有限公司）；

系统注册材料咨询：0898-65355095；



3、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3.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3.2 采购文件下载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

3.3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更正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等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南省新成监狱

地址：海口市三江镇

联系方式：0898-657784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海南亿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26号龙兴公馆四层B03

联系方式：0898-685712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庄工

电 话：0898-68571272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项目启用的条款在“编列内容规定”栏内以“☑”标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总则		
第 2.1 款	采购人	海南省新成监狱
第 2.2 款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德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 3.1 款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第 5.2 款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组织，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
二、招标文件		
第 6.3 款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第 28.2 款	指定的媒体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三、投标文件		
第 11.1 款	投标报价的规定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报价，只允许提交一个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
第 11.2 款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第 12.1 款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第 13.1 款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 1 份，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 <u>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http://zw.hainan.gov.cn/ggzy/ 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者错误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及 PDF 格式）的光盘和 U 盘各 1 个，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提交至开标地点，且密封处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p> <p>3、需要导入光盘或者 U 盘中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时，如投标人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导入，将作无效投标处理。</p>
第 14.1 款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招标对投标保证金不作要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招标需提供投标保证金。</p> <p>支付方式：网上支付。</p> <p>支付地址：http://zfv.hainan.gov.cn/ggzy/</p> <p>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日前转到以上帐户（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若以保函方式缴交投标保证金的，须于开标前在开标现场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否则，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p> <p>保证金的缴纳数额：A 包 2025 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27000.00 元； B 包 2025 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9000.00 元； C 包 2025 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1500.00 元。</p>
第 15 款	联合体投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p>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 20.1 款	开标地点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五、开标		
第 20.5 款	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六、资格审查		
第 21 款	资格审查主体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
七、评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 24.1 款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专家共 5 名，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第 26.1 款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八、质疑和投诉		
第 27.3 款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项目部 联系电话：0898-08571272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 26 号龙兴公馆四层 B03
九、中标信息的发布		
第 28.1 款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采购人应当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十、授予合同		
第 30.1 款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履约担保的金额仅按合同金额的 5% 提供； 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十一、其他		
第 34.1 款	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等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
第 34.1.3 款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批发业； 具体标准详见附件 4—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第 35.1 款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计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其中 A 包 2025 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招标代理服务费：¥63,783.00 元，B 包 2025 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招标代理服务费：¥25,012.00 元，C 包 2025 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招标代理服务费：¥4,668.00 元。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按规定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所中包号的全部招标代理服务费。 备注： 账户名：海南亿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贸支行 账 号：46001003636053010792
第 36 款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其他	1.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2. 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 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是银行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企业取得并提供的政府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贷款的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中小企业发放贷款的一种新融资方式。投标人在中标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p> <p>3. 运输与包装</p> <p>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财政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p>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2267Ab429db117a4ec3
bec9f—7.6.1005.285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海南省新成监狱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海南亿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已获取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4 “中标人”系指经过招标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2.5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6 “货物”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须承担本项目所有的服务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2.8 进口产品系指符合《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规定的产品。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本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竞争。

2.9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系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10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11 “书面通知”系指按照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

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5.1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5.2 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如不参加，其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5.3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参加答疑会的费用由自己承担，现场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自己负责。

5.4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6.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如有缺漏，请立即与

采购人联系解决。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投标人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6.3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或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进行询问，应按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的投标人均有约束作用。

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语言、计量单位、投标范围、编制

9.1 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9.3 投标范围

(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分包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

(2) 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货物（服务）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无论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的货物（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文件的编制

9.4.1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投标人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包括签名和盖章），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4.2 投标人应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发布的最新版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采购文件的查看、导出以及投标文件的编制、标记、加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中按要求填写单位相关信息以及投标必填信息，其他投标文件的文本内容另行编制完成后，需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导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含有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生成后缀名为 GPT 格式的加密投标文件。该文件为投标人在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9.4.3 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首页选择“下载专区”下载。

9.4.4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9.4.5 投标人应当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响应与否。如果因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9.4.6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并对投标文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4.7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9.4.8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采购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9.4.9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

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投标无效**。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为基础，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采购需求的有关规定进行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招标文件设定最高限价的)，否则其**投标无效**。采购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如果设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且不接受赠送、“零”报价以及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投标报价不同的“开标一览表”，且未按本章第 17.2 款要求标注“修改”或未书面声明哪个有效的，其**投标无效**。

11.4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其**投标无效**。

11.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原则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12.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12.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

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要求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应当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对应处签字或盖章。

13.3 除投标人对有误的部分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沫或改写，若有修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13.4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3.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投标人以网上银行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须从投标人对公账户转出。

14.2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若投标人不提供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上用途需备注“（项目名称）保证金”或“（项目编号）保证金”用以确认为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如备注字数有限制，项目编号可用后四位数字代替）。

14.4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由中标单位上传采购合同申请退还。

14.5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要求不适用）

15.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5.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5.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5.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6.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文件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否则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16.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电子档文件进行密封包装，并标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如有）及“电子档文件”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6.3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另外再单独密封一份，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6.4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16.5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密封，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并退还给投标人。

16.6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清晰可见并与上传到海南省公共资

源交易网的文件一致，否则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17.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采购公告发布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18.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8.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采购人可按规定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8.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本次招标失败。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人按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

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

20.3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时须携带 CA 数字证书，由于投标人代表未携带或携带 CA 数字证书错误，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20.4 由公证员（如有）和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当众拆封。

20.5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6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未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7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8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9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六、资格符合性审查

21. 资格符合性审查主体

资格性审查主体：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资格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主体：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22. 资格符合性审查

22.1 资格符合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

22.2 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按第四章【资格审查标准】所列审查项目及审

查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22.3 评标委员会按第四章【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审查项目及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22.4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少于3家的，不得评标。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书面（包含电子方式）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3. 其他

实行资格预审的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可以不再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并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证明材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公告的要求。

七、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

24.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评标委员会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4.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情况和所有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

25.2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5.3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所有投标人投标的评标，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6.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6.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章 26.2 和 26.3 规定处理。

26.5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评标委员会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

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八、质疑和投诉

27.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及处理和投诉

27.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7.2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函，并应以直接送达或邮寄送达。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签收回执。

27.4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7.5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7.6 质疑函按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质疑函范本”和“质疑函制作说明”制作。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7.7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7.8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

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九、中标信息公布

28. 中标通知书与中标信息公布

28.1 采购人应当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确定中标人。

28.2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8.3 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十、授予合同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 中标合同将在法定的媒体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9.5 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是银行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企业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贷款的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中小企业发放贷款的一种新融资方式。投标人在中标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

30. 履约保证金

30.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需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

30.2 中标人没有按照本章第30.1款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

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一、其他

32.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 “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 政府采购政策

34.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琼财采规〔2019〕3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4.1.1 价格评审优惠：

(1)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

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为监狱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4.1.2 投标人符合本章第35.1.1款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无线局域网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其他可证明的有效材料。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2) 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监狱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 绿色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4.1.3 相关要求

(1)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依据国务院令 第 728 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实施。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2 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1) 优先采购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产品能享受优先采购优惠（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并填报相关信

息及数据)；

(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3)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可以与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或“绿色产品”中的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累加计算。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36. 信用信息查询

36.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36.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6.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以开标日当天资格审查时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则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之后，本章指定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36.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6.5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YJYZC2024-G1-1254

项目名称：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项目总预算¥7,819,348.50元，其中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预算资金：¥5,597,890.50元；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预算资金：¥1,910,208.00元；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预算资金：¥311,250.00元。

二、物资清单及要求

(一) 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物资清单及要求

1. 物资清单（核心产品：鲜鸡肉）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一、肉类	1	鲜猪肉	500g	优		46000	15.40	
	2	鲜肥猪肉	500g	优		4000	6.00	
	3	鲜鸡肉	500g	优		18000	12.00	
	4	鲜鸭肉	500g	优		18000	9.00	
	5	鲜鹅肉	500g	优		2500	20.00	
	6	文昌鸡	500g	优	每只3斤左右	4000	18.00	海南本地产，杀好，去油肺，去脚环，平均切4大块
	7	鲜羊肉	500g	优		1600	33.00	
	8	冻牛肉	500g	优		2000	30.00	
	9	牛腩	500g	优		5000	28.00	
	10	鸭肉	500g	优		5000	6.50	
	11	鸭腿	500g	优		15000	6.90	
	12	鸡肉	500g	优		11000	7.30	
	13	鸡腿	500g	优		8000	8.00	
	14	鲜鱿鱼	500g	优		900	21.00	杀好，去油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肺
	15	老鸡	500g	优		700	11.00	杀好, 去油肺
	16	牛肉丸	500g	优		6000	10.00	
	17	鱼丸	500g	优		6000	8.00	
	18	腊肠	500g	优		4000	15.00	
	19	鸡翅膀	500g	优		15000	13.00	
二、鱼类蛋类	1	带鱼	500g	优	3两/块	2800	15.00	杀好, 切成块状
	2	福寿鱼	500g	优	5-6两/条	8000	8.00	杀好, 去油肺
	3	红线鱼	500g	优	4-5两/条	940	13.00	杀好, 去油肺
	4	巴浪鱼	500g	优	4-5两/条	8000	7.00	杀好, 去油肺
	5	罗非鱼下巴	500g	优		940	6.00	
	6	秋刀鱼	500g	优	4-5两/条	8000	12.00	杀好, 去油肺
	7	鸡蛋	500g	优		10000	6.30	
	8	咸鸭蛋	个	优		15000	1.30	按元/个
	9	皮蛋	个	优		2800	1.50	按元/个
	10	咸鱼	500g	优		750	20.00	
	11	小鱼仔	500g	优		1400	18.00	
	12	虾米	500g	优		180	26.00	
	13	鱿鱼干	500g	优		180	36.00	
	14	青杠鱼	500g	优		8000	11.00	杀好, 去油肺
	15	刀鱼	500g	优		6000	10.00	杀好, 去油肺
	16	淡水鲳鱼	500g	优	4-6两/条	6000	9.10	杀好, 去油肺
	17	灯光鱼	500g	优	4-5两/	5000	9.00	杀好, 去油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条			肺
	18	蟹柳	500g	优		2000	11.00	
	19	金鲳鱼	500g	优	5-6两/ 条	4700	14.00	杀好, 去油肺
三、蔬菜类	1	洋葱	500g	优		9400	1.50	
	2	西兰花	500g	优		5000	3.00	
	3	莲花白	500g	优		40000	1.50	
	4	菜心	500g	优		18000	2.35	
	5	冬瓜(黑皮)	500g	优		9400	1.30	
	6	小葱	500g	优		2300	4.50	
	7	青瓜	500g	优		25000	1.90	
	8	白菜	500g	优		35000	1.60	
	9	西芹	500g	优		2800	2.40	
	10	胡萝卜	500g	优		5000	2.50	
	11	西红柿	500g	优		8000	2.80	
	12	白萝卜	500g	优		4500	1.50	
	13	油麦菜	500g	优		10000	2.60	
	14	上海青	500g	优		10000	2.50	
	15	奶白菜	500g	优		40000	2.20	
	16	白花	500g	优		40000	2.80	
	17	芥菜	500g	优		2800	2.60	
	18	菜椒	500g	优		2800	3.30	
	19	香菜	500g	优		280	7.00	
	20	苦瓜	500g	优		9400	2.60	
	21	荷兰豆	500g	优		940	7.30	
	22	水芹	500g	优		940	4.00	
	23	四季豆	500g	优		2800	4.50	
	24	丝瓜	500g	优		4700	3.00	
	25	海带	500g	优		940	6.00	
	26	茼蒿菜	500g	优		4700	4.50	
	27	青菜	500g	优		37600	2.35	
	28	娃娃菜	500g	优		2800	2.45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29	木瓜	500g	优		4700	2.20	
	30	黄白菜	500g	优		47000	2.40	
	31	南瓜	500g	优		9400	2.00	
	32	黑叶白菜	500g	优		37600	2.60	
	33	莴笋	500g	优		1800	2.40	
	34	绿豆芽	500g	优		10000	2.00	
	35	茄子	500g	优		18800	2.00	
	36	尖椒	500g	优		11200	3.00	
	37	大利菜(生菜)	500g	优		20000	2.10	
	38	地瓜	500g	优		3200	2.50	
	39	豆角	500g	优		2800	3.20	
	40	莲藕	500g	优		7500	3.60	
	41	韭菜	500g	优		2800	3.00	
	42	韭菜花	500g	优		940	10.00	
	43	大葱	500g	优		1800	3.50	
	44	蒜苗	500g	优		9400	4.50	
	45	菠菜	500g	优		1800	4.70	
	46	土豆	500g	优		15000	1.70	
	47	葫芦瓜	500g	优		900	2.00	
	48	空心菜	500g	优		900	3.85	
	49	西洋菜	500g	优		900	4.00	
	50	绿橙	500g	优		9000	3.80	
	51	苹果	500g	优		9000	5.00	
	52	香梨	500g	优		4700	4.50	
	53	香蕉	500g	优		4700	3.50	
	54	豆腐	500g	优		18000	2.00	
	55	金丝白菜	500g	优		5600	2.50	
	56	豆腐皮	500g	优		900	6.30	
	57	板栗(去壳)	500g	优		900	13.50	
	58	酸菜	500g	优		3700	3.50	
	59	蒜苔	500g	优		20000	3.80	
	60	黄豆芽	500g	优		15000	1.50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61	金针菇	500g	优		900	5.50	
	62	干豆腐	500g	优		900	4.80	
四、调料干货等	1	汤圆	500g	优		4700	7.00	
	2	红枣	500g	优		700	8.50	
	3	玉米	500g	优		2800	4.50	
	4	花生米	500g	优		15000	5.50	
	5	黄豆	500g	优		5600	3.90	
	6	绿豆	500g	优		9400	5.50	
	7	通心粉	500g	优		900	4.00	
	8	薏米(小麦仁)	500g	优		900	4.50	
	9	香菇	500g	优		900	26.40	
	10	木耳	500g	优		1600	18.00	
	11	粉丝	500g	优	10kg/包	9400	5.60	
	12	腐竹	500g	优	1.5kg/包	6100	10.00	
	13	萝卜干	500g	优	8kg/箱	11000	3.30	
	14	榨菜丝	500g	优	12kg/箱	5600	2.80	
	15	紫菜	500g	优	2.5kg/箱	1800	19.00	
	16	白糖	500g	优	50kg/包	9400	3.70	
	17	红糖	500g	优	50kg/包	3700	3.80	
	18	馒头纸	500g	优	5kg/箱	450	6.50	
	19	食盐	500g	优	25KG/包	9400	1.60	
	20	海盐	500g	优	50kg/包	20000	1.30	
	21	味精	500g	优		6500	5.30	
	22	蒜头	500g	优		2400	5.30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23	生姜	500g	优		4700	5.20	
	24	白醋	500g	优	10.5kg/桶	1000	4.00	
	25	陈醋	500g	优	4.5kg/桶	90	3.20	
	26	蚝油	500g	优	6kg/桶	5600	3.60	
	27	酱油	500g	优	10.5kg/桶	9400	2.50	
	28	南乳	500g	优	2.5kg/桶	1800	5.20	
	29	豆瓣酱	500g	优	10kg/箱	800	4.00	
	30	十三香	500g	优	4kg/箱	100	25.30	
	31	鸡精	500g	优	9kg/箱	130	15.00	
	32	五香粉	500g	优	3kg/箱	6	25.00	
	33	酵母	500g	优	10kg / 箱	560	18.60	酵母必须达到采购人要求的发酵效果
	34	胡椒粉	500g	优		90	30.00	
	35	花椒	500g	优		50	39.00	
	36	小茴香	500g	优		70	14.00	
	37	桂皮	500g	优		40	13.00	
	38	黄豆酱	500g	优		90	6.20	
	39	河粉	500g	优		15000	2.00	
	40	米线	500g	优		2800	4.50	
	41	竹笋丝	500g	优		940	4.30	
	42	竹笋片	500g	优		1800	5.80	
	43	豆腐泡	500g	优		10000	6.00	
	44	香油	500g	优		38	15.00	
	45	淀粉	500g	优		450	4.00	
	46	泡打粉	500g	优	罐	1	40.00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规格	计划购置量	最高限价(元)	备注
	47	烘焙原料粉	500g	优		9	17.50	
	48	豆沙	500g	优		1800	9.00	
	49	莲蓉	500g	优		1800	12.00	
	50	豆鼓	500g	优		1800	6.00	
	51	八角	500g	优		110	22.00	
	52	干辣椒	500g	优		190	14.00	
	53	糯米	500g	优		4700	3.80	
	54	月饼	个	优	125g/ 个薄 膜包装	4000	6.60	按元/个
	55	猪肉粽子	个	优	250g/ 个薄 膜包装	4000	7.00	按元/个
	56	水饺	500g	优		5000	7.20	
	57	快食面	包	优	散装	10000	2.10	
	58	矿泉水	瓶	优	550ml	10000	1.20	
	59	火腿肠	根	优		10000	0.90	
	60	八宝粥(塑料瓶)	杯	优	杯装 335g/ 杯	10000	2.80	
	61	红豆	500g	优		470	7.00	
	62	胡椒粒	500g	优		19	38.00	
	63	炸鸡粉	箱	优	5kg/箱	9	140.00	按元/箱
	64	麻油	箱	优	3kg/箱	9	260.00	按元/箱
	65	番茄沙司	桶	优	5kg/桶	90	50.00	按元/桶
	66	梅菜	500g	优		470	13.00	
	67	香叶	500g	优		45	19.00	
	68	小米	500g	优		1800	6.00	
	69	辣椒油	桶	优	2.5kg/ 桶	45	66.00	按元/桶

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本项含下列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

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而未提供者，视为未响应该项要求，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1 蔬菜的基本要求：

（1）采购的蔬菜必须保证新鲜、健康、应季，无腐烂、无变质，农药残留不得超过国家法定标准。

（2）农药残留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各类蔬菜均应符合国家的蔬菜食品卫生标准，蔬菜农药残留抑制率应符合国家的强制标准。采购人将对供应商供应的蔬菜实行不定期检测，以监狱伙房农药残留检测为准。如果切好的蔬菜已进入监狱内伙房，经伙房农药残留检测不合格的，直接作废物处理，报知供应商后扣除相应的结算重量。

2.2 肉类、鱼类等生鲜食品的基本要求：

（1）采购的猪肉、鸡肉、鸭肉、鹅肉、鱼类等生鲜食品必须保证新鲜，无变质、无腐烂、无异味、无注水，冷冻生鲜类食品必须保证每次送货均有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合格证书及检验检疫证明，距保质期结束不能超过三个月。鱼肉类冻品运送时必须保证有冰块保鲜，以免因天气炎热发生变质。

（2）鲜猪（羊）肉要求：

①原料要求：生猪应来自非疫区，并持有产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出具的检疫证明：非公、母种猪、晚阉猪、病死猪（羊）加工的鲜猪（羊）肉。

②合格证件要求：严格实行肉品品质检验“一猪二证二章”制度，每次供应的鲜猪肉必须向监狱提供《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和《动物检疫合格证》。

③猪胴体印章要求：每次供应的每片鲜猪肉胴体上必须盖有《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和《动物检验合格》验讫印章。

（3）生鲜食品运至甲方前储存时间不得过长，以保证绝对新鲜。

2.3 鸡蛋的基本要求：

采购的鸡蛋严禁使用违禁药品，无公害、无残药、无激素，新鲜完整、无破损、不变质，表面清洁，无泥污等杂物。鸡蛋大小均匀，规格需在 55-60 克之间。鸡蛋必须保证每次送货均有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运至采购人验收前储存时间不得超过半个月，以保证不变质，鸡蛋必须是新鲜鸡蛋。

2.4 副食品类的基本要求：

(1) 采购的豆制品必须保证新鲜、无变质、无异味，运送时保证豆制品的完整性。

(2) 副食品类应是合法国内生产的产品，在报价时应同时标明品牌，并按标明的品牌供货。

2.5 干货食品基本要求：

必须保证食品干燥不发霉，运至采购人验收前储存时间不得过长，每次送货均有食品安全合格证书，剩余保质期应该有6个月以上。

2.6 调味品的基本要求：

采购的调味品必须保证无菌灌装，不添加任何防腐剂；采用常温保存、运至采购单位前储存时间不得过长，剩余保质期应该有6个月以上。

2.7 储存

供应商要保证配送的副食品存放场地的环境卫生整洁，空气流通，符合国家卫生要求，避免副食品腐坏、变质或被老鼠、蟑螂或蚂蚁等害虫叮咬。

2.8 加工

供应商要保证配送的主副食是质保期内的合格产品。供应商应安排专人负责副食的储存管理和加工工作。

2.9 配送要求

(1) 供应商需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每天(含节假日)配送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主副食品。不得超前供货，不得拖延供货，配送产品必须是在食品保质期内。

(2) 供应商应在供货合同签订5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其完善后的配送、储藏、延误、危情处理等工作方案或预案，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执行。

(3) 供应商必须确定专人、专车，按合同的约定，并依据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将采购人所需食品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按采购人需求配送，中标人应提前两天书面通知到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配送其他食品。

(4) 供应商必须指定专人参加配送及联系工作，必须保证24小时电话畅通，如果被指定专人变更或联系电话发生变化，应及时通报采购人。

(5) 供应商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因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和向

采购人派送副食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6) 为保证肉禽类的保质供应，供应商必须承诺中标后具有单个面积不少于 100 m²的冷冻仓库。

(7)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相关文件规定的正常工作时间进行配送。

(8)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每日向采购人配送一次至两次食品，以保证能够满足采购人人员一天三餐食用的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蔬菜、调料等副食需求，不得一次性配送 1 周以上的食品；配送试用为一个月。

(9) 供应商在商品配送期间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对于监管的有关规定，做好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自觉接受安全检查。供应商应将送货车辆、送货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送监狱审查备案，没有备案的人员、车辆不得送货。送货人员应遵守监狱安全管理规定，服从管理。关好车门、窗、保管好工具和私人物品。不得乱跑乱看乱打听，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供货以外的事情，不得在外面散布监狱内的消息，严禁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严禁违法、违禁品流入狱内。一经发现，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0) 供应商在签订供货合同时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和外来人员监管安全责任书。

2.10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由采购人指派专人负责对配送的主副食品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商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对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退货、更换或补足，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 供应商所供应商品必须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并根据供货详单进行验收入库，经双方经办人员清点验收核对无误后，由采购方经办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未验收商品，采购人一律不予以付款。

(3) 冷冻类产品的验收以解冻后的净重为验收重量。

(4) 蛋类除箱称重（净重）。

(5) 蔬菜类的菜品损坏率不得大于等于 20%。首次发现中标人提供蔬菜类的菜品损坏率大于等于 20%的，采购人予以警告，且中标人应当重新配送符合质量要求的菜品；第二次发现蔬菜类的菜品损坏率大于等于 20%的，中标人应当重新配送符合质量要求的菜品，且扣除该批次所有蔬菜类菜品的货款；第三发现蔬

菜类的菜品损坏率大于等于 20%的，中标人应当重新配送符合质量要求的菜品，并且扣除该批次所有蔬菜类菜品的货款，同时对其进行罚款处理，罚款金额为该批次所有蔬菜类菜品金额的 5%，罚款原则上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时将从货款中扣除。（**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2.11 其他要求

（1）食品溯源要求：中标人食品供应链必须明确，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获得生产许可证。生产食品的源头与供应商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中标人应保存以下资料：①中标人与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②生产企业的送货单和销售发票；③中标人与采购人的采购合同及送货单据、销售发票。蔬菜来源应当是自有基地、商品菜基地或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严禁收购散户农民的蔬菜供应。

（2）中标人第一次供货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各品种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动物防疫合格证》。平时供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报告。严禁提供劣质、变质及过期商品。

（3）预包装商品的标识标注应符合国家的相关标准并且规范、内容齐全、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限期使用的商品在显著位置清晰的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日期或者失效日期。商品包装要求，容器（筐、箱、袋、桶）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包装完好无破损，严禁使用玻璃、金属类等锋利材质。

（4）乙方坚决配合海南省新成监狱落实好预防监狱罪犯群体性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事故的发生，消除食品安全事故隐患，保障罪犯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监管安全稳定。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加强食品安全防控机制，积极响应政府采购政策，关心、帮助、支持海南省监狱企业的发展。

（5）运输车辆要求及费用负担

①乙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海南省以及省司法厅、省监狱管理局的有关管理要求，积极配合甲方对生活物资静置点转运工作的特殊需求，同时为了便于解决甲方生活物资因静置和转运工作时间长，产品质量难以保证问题，乙方应当使用专业冷藏货车对甲方生活物资进行运输，才能确保每批次配送的蔬菜及其他肉食品卫生安全和新鲜。

②乙方负责采购各类货物产生的运输工具和运输费、物资转运费、人工费等一切费用。

2.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售后要求

①采购人对中标人配送的食品的质量、数量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有权拒收。中标人需在 30 分钟以内作出答复，并妥善处理。无法在 30 分钟内解决的，应在 1 个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②中标人提供的食品不符合卫生标准，若发生食物中毒，中标人须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③中标人原则上应严格按照中标价格配送采购人所需食品。采购人通过食品市场价格和中标人的供货价格进行监督比对。

④质量保证期：自交货验收完毕之日算起，所有产品质保3个月。投标供应商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免费提供包换、包退服务，因此导致的损失采购单位有权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⑤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履行监狱保密义务。

⑥其他服务要求：若采购单位于合同到期之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原因尚未确定新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合同续供一个月，采购单位按实予以结算。

(2) 产品质量保证

投标人必须书面承诺：配送的主副食品，从出厂开始到采购人食用结束全过程的各个环节，均按照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配送和存储保鲜，确保卫生安全和新鲜。

(3) 售后服务保证

投标人须对以下售后服务进行书面承诺。未进行承诺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

①因主副食质量问题给采购人员身心健康带来影响或发生疾病，伤亡事故，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若因产品质量原因出现的安全、卫生问题，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②按质、按时、按量、按合同做好配送服务工作；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严把质

量关。

③对主副食提供质量保证，对问题主副食应于当天无条件更换。

④确定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有健康证)的人员对口衔接采购人，建立接送卡，专人配送。

⑤严格执行配送主副食的检验、留样、放行程序，对批次出厂的配送副食都留样备查。

⑥定期接受随机抽样检查，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4) 专利权和保密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单位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中标人按合同金额的10%（如是中小企业，则按合同金额的5%测算）向采购单位支付履约保证金（采用履约保函的方式），合同履行完毕后，包括任务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采购单位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6) 其他要求

①供应商在投标时须书面承诺，严格遵守诚实信用原则，中标后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每天(含节假日)配送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规格和质量的主副食品，不得以不正当理由随意更换采购人规定的主副食品，若供应商所供产品缺货、断货，必须提供佐证材料，若佐证材料不足以证明产品缺货、断货，采购人将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并每次罚款30000元予以警告，罚款原则上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时，将从货款中扣除，并视情况将供应商列入失信黑名单。（**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②供应商在参与投标前应谨慎评估自身的履约能力及抗风险能力，中标后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物资供货，若中途擅自断供、换货、停货将视为擅自变更或中止政府采购合同。若供应商存在上述其一行为的，将上报主管部门及监管部门，根据法律法律对供应商进行处罚。（**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③供应商应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琼财采〔2022〕68号规定的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后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

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特别注意：本包项中的“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项下的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而未提供者，视为未响应该项要求，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071117a4e33
bec9f—7.6.1005.285

(二) B包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物资清单及要求

1. 物资清单（核心产品：二级大米）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计划购置量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二级大米	600,000.00	500g	2.3	
2	食用调和油	27,600.00	升	9.68	
3	面粉	81,600.00	500g	2.5	六星特级饺皮粉
4	面条	14,400.00	500g	4.1	阳春面

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本项含下列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而未提供者，视为未响应该项要求，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1 大米的基本要求：

执行标准：GB/T1354—2018 国家标准，二级及以上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参数要求		
1	籼米	等级	GB/T 1354-2018 二级	
		加工精度	精碾	
		不完善粒 (%) ≤	4.0	
		杂质	总量 (%) ≤	0.25
			其中：无机杂质含量 (%) ≤	0.02
		碎米 (%)	总量 (%) ≤	20.0
			其中：小碎米含量 (%) ≤	1.5
		水分 (%) ≤	14.5	
		黄粒米 (%) ≤	1.0	
互混率 (%) ≤	5.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参数要求	
		色泽、气味	正常

2.2 食用调和油的基本要求:

(1) 采购的食用调和油必须保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序号	货物名称	质量标准
1	食用调和油	<p>符合 GB/T40851-2021 国家标准和 SB/T10292-1998 行业标准。卫生指标按 GB2716 和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包装应符合 GB/T17374 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包装容积及包装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规定和要求。主要质量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气味、滋味: 气味、滋味正常, 无异味; 2. 透明度 (20° C): 透明; 3. 色泽: 具有产品固有的颜色, 如浅黄色至棕红色; 4. 水分及挥发物含量/%\leq0.15; 5. 不溶性杂质含量/%\leq0.05; 6. 酸值 (以 KOH 计) (mg/g) \leq2.5; 7. 过氧化值 (g/100g) \leq0.20; 8. 饱和脂肪酸含量/%\leq25.0; 9. 反式脂肪酸含量/%\leq2.0; 10. 比例一致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脂肪酸含量范围\geq5%, 绝对差值\leq3%; (2) 脂肪酸含量范围 0.5%~5%, 绝对差值\leq0.6%; (3) 脂肪酸含量范围\leq0.5%。

(2) 采购的食用调和油及必须保证无菌灌装, 不添加任何防腐剂, 采用常温保存、保质期限不得少于 18 个月。

(3) 配送至我单位的食用调和油距保质期限不得少于半年。

2.3 面条的基本要求:

面条必须保证是国家认证的厂家生产的挂面 (阳春面), 每次送货均有食品

安全合格证书，剩余保质期应该有 6 个月以上。质量标准：符合 GB/T40636-2021 标准。

2.3.1 质量要求

2.3.1.1 原料和辅料要求

2.3.1.1.1 小麦应符合 GB/T1355 的规定。

2.3.1.1.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5749 的规定。

2.3.1.1.3 食用盐应符合 GB/T5461 的规定。

2.3.1.2 感官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项目	要求
1	挂面 (阳春面)	色泽	均匀一致
		气味	无酸味、霉味及其他异味
		杂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异物
		口感	煮熟后在口中咀嚼时不牙碜

2.3.1.3 理化指标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项目	指标
1	挂面 (阳春面)	水分含量/%	≤ 14.5
		酸度/ (mL/10g)	≤ 4.0
		自然断条率/%	≤ 5.0
		煮断条率/%	≤ 5.0
		烹调损失率/%	≤ 10.0

2.4 面粉的基本要求：

2.4.1 面粉必须保证是国家认证厂家生产的六星特级饺皮粉，每次送货均有食品安全合格证书，剩余保质期应该有 6 个月以上。

2.4.2 原料要求

2.4.2.1 小麦：应符合 GB1351 的规定。

2.4.2.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5749 的规定。

2.4.3 质量标准：符合 GB/T1355-2021 标准。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质量指标要求	
1	小麦粉 (六星特级饺子粉)	类别	精制粉
		加工精度	按标准样品或仪器测定值对照检验麸星
		灰分含量 (以干基计) / (%)	≤ 0.70
		脂肪酸值 (以湿基, KOH 计) / (mg/100g) ≤	80
		水分含量/%	≤ 14.5
		含砂量/%	≤ 0.02
		磁性金属物/(g/kg)	≤ 0.003
		色泽、气味	正常
		外观形态	粉状或微粒状, 无结块
		湿面筋含量/%	≥ 22.0

2.5 储存

(1) 供应商要保证配送的副食品存放场地的环境卫生整洁, 空气流通, 符合国家卫生要求, 避免副食品腐坏、变质或被老鼠、蟑螂或蚂蚁等害虫叮咬。

(2) 供应商保证做好生活物资质量自检工作, 确保调用的生活物资质量始终符合人身安全的正常食用标准。

(3) 供应商配送的生活物资, 从出厂开始到采购人食用结束全过程的各个环节, 均按照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配送和存储保鲜, 确保卫生安全和新鲜。

2.6 配送要求

(1) 供应商需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配送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

的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不得超前供货，不得拖延供货，配送产品必须是在食品保质期内。

(2) 供应商应在供货合同签订 5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其完善后的配送、储藏、延误、危情处理等工作方案或预案，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执行。

(3) 供应商必须确定专人、专车，按合同的约定，并依据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将采购人所需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按采购人需求配送，中标人应提前两天书面通知到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配送其他食品。

(4) 供应商必须指定专人参加配送及联系工作，必须保证 24 小时电话畅通，如果被指定专人变更或联系电话发生变化，应及时通报采购人。

(5) 供应商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因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和向采购人派送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6)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相关文件规定的正常工作时间进行配送。

(7)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每月向采购人配送一次至两次食品，以保证能够满足采购人人员食用的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需求，配送试用为一个月。

(8) 供应商在商品配送期间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对于监管的有关规定，做好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自觉接受安全检查。中标人应将送货车辆、送货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送监狱审查备案，没有备案的人员、车辆不得送货。送货人员应遵守监狱安全管理规定，服从管理。关好车门、窗、保管好工具和私人物品。不得乱跑乱看乱打听，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供货以外的事情，不得在外面散布监狱内的消息，严禁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严禁违法、违禁品流入狱内。一经发现，中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9) 供应商在签订供货合同时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和外来人员监管安全责任书。

2.7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由采购人指派专人负责对配送的主副食品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商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对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退货、

更换或补足，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 中标人所供应商品必须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并根据供货详单进行验收入库，经双方经办人员清点验收核对无误后，由采购方经办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未验收商品，采购人一律不予以付款。

(3) 中标人若供应不同批次的主副食品，应提前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书面采购人，并将该批次的主副食品进行送检，检测内容应包含招标文件中的参数或质量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主副食品验收不予通过。送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送货时须附该批次合格的检测报告，否则验收不予通过。

2.8 其他要求

(1) 食品溯源要求: 中标人食品供应链必须明确，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获得生产许可证，生产食品的源头与供应商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中标人应保存以下资料: ① 中标人与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 ② 生产企业的送货单和销售发票; ③ 中标人与采购人的采购合同及送货单据、销售发票。

(2) 中标人第一次供货时须提供: 营业执照、各品种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平时供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报告。严禁提供劣质、变质及过期商品。

(3) 预包装商品的标识标注应符合国家的相关标准并且规范、内容齐全、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限期使用的商品在显著位置清晰的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日期或者失效日期。商品包装要求，容器(筐、箱、袋、桶)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包装完好无破损，严禁使用玻璃、金属类等锋利材质。

(4) 乙方坚决配合海南省新成监狱落实好预防监狱罪犯群体性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事故的发生，消除食品安全事故隐患，保障罪犯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监管安全稳定。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加强食品安全防控机制，积极响应政府采购政策，关心、帮助、支持海南省监狱企业的发展。

(5) 运输车辆要求及费用负担

① 乙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海南省以及省司法厅、省监狱管理局的有关管理要求，积极配合甲方对生活物资静置点转运工作的特殊需求，同时为了便于解决甲方生活物资因静置和转运工作时间长，产品质量难以保证问题，乙方应当使用

专业冷藏货车对甲方生活物资进行运输，才能确保每批次配送的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卫生安全和新鲜。

②乙方负责采购各类货物产生的运输工具和运输费、物资转运费、人工费等一切费用。

2.9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售后要求

①采购人对中标人配送的食品的质量、数量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有权拒收。中标人需在 30 分钟以内作出答复，并妥善处理。无法在 30 分钟内解决的，应在 1 个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②中标人提供的食品不符合卫生标准，若发生食物中毒，中标人须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③中标人原则上应严格按照中标价格配送采购人所需食品。采购人通过食品市场价格和中标人的供货价格进行监督比对。

④质量保证：投标供应商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免费提供包换、包退服务，因此导致的损失采购单位有权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⑤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履行监狱保密义务。

⑥其他服务要求：若采购单位于合同到期之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原因尚未确定新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合同续供一个月，采购单位按实予以结算。

(2) 产品质量保证

投标人必须书面承诺：配送的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从出厂开始到采购人食用结束全过程的各个环节，均按照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配送和存储保鲜，确保卫生安全和新鲜。

(3) 售后服务保证

投标人须对以下售后服务进行书面承诺。未进行承诺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

①因主副食质量问题给采购人员身心健康带来影响或发生疾病，伤亡事故，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若因产品质量原因出现的安全、卫生问题，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②按质、按时、按量、按合同做好配送服务工作；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严把质量关。

③对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提供质量保证，对问题主副食应于当天无条件更换。

④确定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有健康证)的人员对口衔接采购人，建立接送卡，专人配送。

⑤严格执行配送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的检验、留样、放行程序，对批次出厂的配送副食都留样审查。

⑥定期接受随机抽样检查，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4) 专利权和保密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单位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中标人按合同金额的 10%（如是中小企业，则按合同金额的 5%测算）向采购单位支付履约保证金（采用履约保函的方式），合同履行完毕后，包括任务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采购单位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6) 其他要求

①供应商在投标时须书面承诺，中标人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供货，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能断供或更换中标货物品牌。如客观原因确实需要更换中标货物品牌，须经采购人同意，且仅能更换品质不低于中标货物品牌的产品，同时价格须下浮 10%。（**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②供应商在参与投标前应谨慎评估自身的履约能力及抗风险能力，中标后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物资供货，若中途擅自断供、换货、停货将视为擅自变更或中止政府采购合同。若供应商存在上述其一行为的，将上报主管部门及监管部门，根据法律法律对供应商进行处罚。（**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③供应商应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琼财采〔2022〕68 号规定的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特别注意：本包项中的“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项下的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而未提供者，视为未响应该项要求，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三) C包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物资清单及要求

1. 物资清单（核心产品：醇基液体燃料）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计划购置量	单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醇基液体燃料	75,000.00	升	4.15	

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本项目下列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而未提供者，视为未响应该项要求，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1 醇基液体燃料的基本要求：

(1) 供应商需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 醇基液体燃料纯度符合 GB/16663-1996 国家标准及以上标准。燃料为均匀的透明液体，无恶臭。

(3) 燃料配方中不允许有下列行为：

- 所加烃类中的芳烃含量<40%；
- 加任何无机盐、卤代烃和硝基化合物。

(4) 采购的醇基液体燃料必须保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序号	货物名称	质量标准
1	醇基液体燃料	符合 GB/16663-1996 国家标准及以上标准。主要质量指标： 1. 醇含量，%：≥70； 2. 密度（20° C），g/cm ³ ：≤0.83； 3. 机械杂质，% <0.02 4. 凝点，℃<-30 5. 引燃温度，℃>200 6. pH 值：6~8 7. 50%馏出温度，℃<80 8. 总硫含量，%<0.010 9. 低热值，kJ/kg>21000 10. 稳定性（-20° C）：不分层 11. 甲醛试验：品红不呈蓝色

(3) 投标供应商主要负责人应取得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

全资格证书或考核合格证书,分管安全管理人员取得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格证书或考核合格证书,运输的醇基液体燃料应依法取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驾驶和押运人员应依法取得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4) 甲方与醇基液体燃料相关的设施和设备全部无条件保修,个别换件的以市场价收取零件费。

(5) 每个月需提供送货产品的质检报告,甲方不定期进行抽查,若首次发现纯度不足予以 3000 元罚款警告,第二次发现纯度不足予以 10000 元罚款警告,第三次发现纯度不足罚款 30000 元警告,罚款原则上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视情况将供应商列入失信黑名单。

2.2 配送要求

(1) 供应商需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配送安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醇基液体燃料。不得超前供货,不得拖延供货,配送产品必须是在保质期内。

(2) 供应商应在供货合同签订 5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其完善后的配送、储藏、延误、危情处理等工作方案或预案,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执行。

(3) 供应商必须确定专人、专车,按合同的约定,并依据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将采购人所需醇基液体燃料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按采购人需求配送,中标人应提前两天书面通知到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配送其他醇基液体燃料。

(4) 供应商必须指定专人参加配送及联系工作,必须保证 24 小时电话畅通,如果被指定专人变更或联系电话发生变化,应及时通报采购人。

(5) 供应商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因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和向采购人派送醇基液体燃料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6)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相关文件规定的正常工作时间进行配送。

(7) 供应商在商品配送期间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对于监管的有关规定,做好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自觉接受安全检查。供应商应将送货车辆、送货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送监狱审查备案,没有备案的人员、车辆不得送货。送货人员应遵守监狱安全管理规定,服从管理。关好车门、窗、保管好工具和私人物品。不得乱跑乱看乱打听,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供货以外的事情,不得在外面散布监狱内的消息,严禁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严禁违法、违禁品流入狱内。一经发现,中标

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8) 供应商在签订供货合同时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和外来人员监管安全责任书。

2.3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由采购人指派专人负责对配送的物资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商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对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退货、更换或补足，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 中标人所供应商品必须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并根据供货详单进行验收入库，经双方经办人员清点验收核对无误后，由采购方经办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未验收商品，采购人一律不予以付款。

(3) 醇基液体燃料每次配送数量以甲方油罐加油前后液位计量的高度差数据为准。

2.4 其他要求

(1) 预包装商品的标识标注应符合国家的相关标准并且规范、内容齐全、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限期使用的商品在显著位置清晰的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日期或者失效日期。商品包装要求，容器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包装完好无破损。

(2) 乙方坚决配合海南省新成监狱落实好预防监狱罪犯群体性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事故的发生，消除食品安全事故隐患，保障罪犯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监管安全稳定。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加强食品安全防控机制，积极响应政府采购政策，关心、帮助、支持海南省监狱企业的发展。

2.5 运输车辆要求及费用负担

(1) 乙方负责采购各类货物产生的运输工具和运输费、物资转运费、人工费等一切费用。

(2) 为了消除醇基液体燃料运输风险隐患，乙方应当使用危化品专用运输车辆进行配送，且驾驶和押运人员应当取得从业人员资格证，在加注环节须使用非防爆泵，并采取防火、防静电等安全措施，确保安全作业。

2.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售后要求

① 采购人对中标人配送的食品的质量、数量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有权拒收。

中标人需在 30 分钟以内作出答复，并妥善处理。无法在 30 分钟内解决的，应在 1 个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②中标人原则上应严格按照中标价格配送采购人所需物资。采购人通过市场价格和中标人的供货价格进行监督比对。

③质量保证：自交货验收完毕之日算起，所有产品质保 3 个月。投标供应商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免费提供包换、包退服务，因此导致的损失采购单位有权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④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履行监狱保密义务。

⑤其他服务要求：若采购单位于合同到期之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原因尚未确定新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合同续供一个月，采购单位按实予以结算。

(2) 售后服务保证

投标人须对以下售后服务进行书面承诺。未进行承诺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

①因醇基液体燃料质量问题给采购人员身心健康带来影响或发生疾病，伤亡事故，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責任。若因产品质量原因出现的安全、卫生问题，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②按质、按时、按量、按合同做好配送服务工作；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严把质量关。

③对醇基液体燃料提供质量保证，对问题醇基液体燃料应于当天无条件更换。

④确定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有健康证)的人员对口衔接采购人，建立接送卡，专人配送。

⑤定期接受随机抽样检查，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3) 专利权和保密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单位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4)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中标人按合同金额的 10%（如是中小企业，则按合同金额的 5%测算）向采购单位支付履约保证金（采用履约保函的方式），合同履行完毕后，包括任务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采购单位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5) 其他要求

①供应商在参与投标前应谨慎评估自身的履约能力及抗风险能力，中标后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物资供货，若中途擅自断供、换货、停货将视为擅自变更或中止政府采购合同。若供应商存在上述其一行为的，将上报主管部门及监管部门，根据法律法规对供应商进行处罚。（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②供应商应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琼财采（2022）68号规定的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后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特别注意：本包项中的“2. 质量、配送及其他要求”项下的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若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而未提供者，视为未响应该项要求，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三、商务要求

（一）A包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

（1）合同履行期限、交付地点和交付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及方式）

①合同履行期限（履约时间）：自供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壹年。

②交付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③交付方式（履约方式）：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实施。

（2）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以实际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

①根据每月供货量，凭发票及采购人签收单按月结算。具体由中标人每月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入库单四联单（相关有效部门签字及盖章），经审核后，可到采购人相关部门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结算金额以实际配送数量为准。

②中标人负责采购各类食品产生的运输工具和运输费、人工费、税费等一切费用，供应的主副食品价格以采购清单中的最高限价为基数 \times （1-投标人的四大项对应项的报价下浮率）=实际供应货物价格即每个货品的结算单价，结算金额=结算单价 \times 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物资清单中数量仅为计划购置量，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的供货单的数量、质量和规格等要求进行供货，否则视

同违约，不仅须继续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主副食品，还将扣除该笔货款，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总价。

(3) 安全卫生检查

中标人必须接受由有关职能部门组成的检查小组对主副食配送实施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

(4) 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投标下浮率

各投标人对肉类、鱼类蛋类、蔬菜类、调料干货等四项均报出各项投标下浮率，再以这四项投标下浮率的加权平均值作为下浮率报价填入报价一览表。

报价范围： $0\% \leq$ 各项投标下浮率 $< 100\%$ ，且不得为负数，该下浮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1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10%-15%)，否则将按无效标处理。

(6) 其他要求

①中标人不得在配送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配送工作，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②如项目配送过程中出现中标人不按投标文件或合同内容要求执行，无法满足于项目实施标准要求、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等行为，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③积极配合监狱贯彻执行上级文件精神。

(7) 其他：

①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②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③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④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⑤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项目总预算¥7,819,348.50元，其中A包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预算资

金:¥5,597,890.50元,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包项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 B包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

(1)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地点和交付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及方式)

① 合同履行期限(履约时间):自供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壹年。

② 交付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③ 交付方式(履约方式):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实施。

(2) 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以实际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

① 根据每月供货量,凭发票及采购人签收单按月结算。具体由中标人每月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入库单四联单(相关有效部门签字及盖章),经审核后,可到采购人相关部门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结算金额以实际配送数量为准。

② 中标人负责采购各类食品产生的运输工具和运输费、人工费、税费等一切费用,供应的主副食品价格以采购清单中的最高限价为基数 \times (1-投标人的四大项对应项的报价下浮率)=实际供应货物价格即每个货品的结算单价,结算金额=结算单价 \times 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物资清单中数量仅为计划购置量,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的供货单的数量、质量和规格等要求进行供货,否则视同违约,不仅须继续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主副食品,还将扣除该笔货款,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总价。

(3) 安全卫生检查

中标人必须接受由有关职能部门组成的检查小组对主副食配送实施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

(4) 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投标下浮率

各投标人对二级大米、食用调和油、面粉、面条等四项均报出各项投标下浮率,再以这四项投标下浮率的加权平均值作为下浮率报价填入报价一览表。

报价范围： $0\% \leq$ 各项投标下浮率 $<100\%$ ，且不得为负数，该下浮率必须为固定值(如1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10%-15%)，否则将按无效标处理。

(6) 其他要求

①中标人不得在配送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配送工作，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②如项目配送过程中出现中标人不按投标文件或合同内容要求执行，无法满足于项目实施标准要求、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等行为，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③积极配合监狱贯彻执行上级文件精神。

(7) 其他：

①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②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③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④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⑤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项目总预算¥7,819,348.50元，其中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预算资金：¥1,910,208.00元，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包项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三) 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

(1)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地点和交付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及方式）

①合同履行期限（履约时间）：自供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壹年。

②交付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③交付方式（履约方式）：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实施。

(2) 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以实际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

①根据每月供货量，凭发票及采购人签收单按月结算。具体由中标人每月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入库单四联单(相关有效部门签字及盖章)，经审核后，可到采

购人相关部门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结算金额以实际配送数量为准。

②中标人负责采购醇基液体燃料产生的运输工具和运输费、人工费、税费等一切费用，供应的醇基液体燃料价格以采购清单中的最高限价为基数 \times (1-投标人的醇基液体燃料的报价下浮率)=实际供应货物价格即每个货品的结算单价，结算金额=结算单价 \times 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物资清单中数量仅为计划购置量，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书面通知的供货单的数量、质量和规格等要求进行供货，否则视同违约，不仅须继续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醇基液体燃料，还将扣除该笔货款，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总价。

(3) 安全卫生检查

中标人必须接受由有关职能部门组成的检查小组对醇基液体燃料配送实施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

(4) 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投标下浮率

各投标人对 C 包进行下浮率报价。

报价范围： $0\% \leq$ 各项投标下浮率 $< 100\%$ ，且不得为负数，该下浮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1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10%-15%)，否则将按无效标处理。

(6) 其他要求

①中标人不得在配送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配送工作，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②如项目配送过程中出现中标人不按投标文件或合同内容要求执行，无法满足于项目实施标准要求、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等行为，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③积极配合监狱贯彻执行上级文件精神。

(7) 其他：

①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②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

等内容。

③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④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⑤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项目总预算¥7,819,348.50元，其中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预算资金：¥311,250.00元，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包项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本项目所有包项的“三、商务要求”（含小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无效。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b1e7a4e3
bec9f—7.6.1005.28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A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肉类、鱼类及蛋类、蔬菜副食品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下浮率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数量：3人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下浮率报价 (%)
3	交付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5人

价格折扣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 %

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扣除率

备注：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38	
2	技术评审	10	
3	价格评审	52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食品安全保障	<p>(1) 投标人具有农残检测设备 1台的得2分，满分2分。 证明材料：提供检测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或者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2) 投标人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①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年保额≥3360万元的，得4分； ②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2240万元≤年保额<3360万元的，得3分； ③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1120万元≤年保额<2240万元的，得2分； ④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但年保额<1120万元的，或未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的，不得分； 备注：需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单复印件，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承诺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请注明保额）； 保险有效期应覆盖本项目合同期，如不能覆盖的，投标人还应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保险到期后将继续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可有效覆盖合同期且保额不低于投标时保险保额。 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6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总体配送服务方案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总体配送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存储方案；②运输及配送方案等内容。 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2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p>	2
2	食品质量安全措施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食品质量安全措施应包含但不限于：①食品质量保证方案；②重点考察生产（采购）；③食品检验检测、分拣、包装等内容。 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p>	3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应急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应急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应急预案、措施；②人员救治、危害控制；③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其他情形。	3
4	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②保质期、服务响应时限、售后服务团队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2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其他情形。	2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报价得分= (100%-评标基准下浮率) / (100%-投标下浮率) * 报价分值权重 * 100”其中“评标基准下浮率”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大的投标下浮率。	52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19 19:50:55
bec9f17-1005-285

正文部分

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如果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	价格评审优惠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34.1.1 条款
4	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得分相同的规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6	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	按第三章 34.3 条款处理

一、评标办法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 评标因素：评标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

1.3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标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应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评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三、符合性审查

3.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署、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3.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四、澄清有关问题

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3 投标文件报价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单位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五、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5.2 投标报价的修正或调整

(1) 如果有算术错误，投标报价将按本章第 4.2 款进行算术修正及修正次序规则修正。

(2)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评审优惠）的，按第三章相关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 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按照上述顺序修正或调整。

5.3 投标报价评价：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right)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注：若投标人进行价格评审优惠，投标报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人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5.4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价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分。按本章第【详细评审标准】中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对技术、商务等评分项计算得分。

5.5 评标总得分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dots + An = 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5.6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8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9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章第 5.8 款规定处理。

5.10 根据《海南省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措施》琼财采〔2023〕981 号的要求，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具体原因。除价格评审外，其他评审扣分的，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扣分分值、扣分理由和依据。除客观评审项外，针对同一供应商的同一评审项，评审专家的评分分值偏离幅度不得超过该评审项平均值的 30%，否则，该项评审意见无效。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七、编写评标报告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6.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评标报告复核

7.1 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7.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停止评标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10.1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5)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B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下浮率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数量：3人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下浮率报价 (%)
3	交付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5人

价格折扣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 %

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扣除率

备注：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36	
2	技术评审	12	
3	价格评审	52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详细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业绩	自2022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提供承接主副食品配送项目合同，投标人提供每个案例得2分，本项满分8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履行合同的相关银行转账流水凭证（不提供不得分）。	8
2	食品配送能力	投标人具备2辆配送车辆得4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辆加1分，满分5分。注：机动车行驶证所有人一栏应为投标人企业或投标人企业股东，自有车辆须提供车辆行驶证及车辆所有人身份证明及股东证明等相关材料，租赁车辆须提供租赁协议。如该车辆为租赁的，则该车辆的租赁期应≥项目的服务期。	5
3	存储能力	投标人应具备产品的储存仓库：储存仓库为投标人自有的，须提供投标人仓库的自有产权证明和现场拍照图片，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不得分。如储存仓库为租赁的，则该仓库的租赁期应≥项目的服务期。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投标人仓库的租赁证明和现场拍照图片，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满分5分。	5
4	食品安全保障	（1）投标人负责本项目的人员具有食品卫生健康证明，每提供一人得1分，满分2分。注：提供以上人员有效《健康证》及2024年1月1日至今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2）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①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年保额≥1140万元的，得4分； ②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760万元≤年保额<1140万元的，得3分； ③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380万元≤年保额<760万元的，得2分； ④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但年保额<380万元的，或未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的，不得分； 备注：需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单复印件，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承诺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须注明保额）； 保险有效期应覆盖本项目合同期，如不能覆盖的，投标人还应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保险到期后将继续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可有效覆盖合同期且保额不低于投标时保险保额。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6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质量信誉评审	<p>(1) 提供大米产品质量检验报告：投标人应对所投大米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加盖单位公章，产品检验要求详见采购需求。材料提供齐全得4分，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不得分。注：具有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检验日期必须是 2024年 1 月份至今任意日期），不提供不得分。检验报告后面必须附上检验机构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2) 提供调和油产品质量检验报告：投标人应对所投调和油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加盖单位公章，产品检验要求详见采购需求。材料提供齐全得4分，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不得分。注：具有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检验日期必须是 2024年 1 月份至今任意日期），不提供不得分。检验报告后面必须附上检验机构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3) 在投标人提供大米、调和油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的基础上（检验报告的检测结果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承诺中标后供货的所有产品均按照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以及检测报告中的质量标准供货，否则视同违约，不仅须继续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大米、调和油，还将扣除该笔货款。投标人提供承诺函的，得4分，不提供者不得分。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p>	12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总体配送服务方案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总体配送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存储方案；②运输方案；③配送方案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p>	3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食品质量安全措施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食品质量安全措施应包含但不限于：①食品质量保证方案；②重点考察生产（采购）；③食品检验检测、分拣、包装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p>	3
3	应急方案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应急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应急预案、措施；②人员救治、危害控制；③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p>	3
4	售后服务方案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②保质期、服务响应时限；③售后服务团队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p>	3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p>报价得分=（100%-评标基准下浮率）/（100%-投标下浮率）*报价分值权重*100”其中“评标基准下浮率”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大的投标下浮率。</p>	52

正文部分

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如果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	价格评审优惠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34.1.1 条款
4	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得分相同的规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6	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	按第三章 34.3 条款处理

一、评标办法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 评标因素：评标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

1.3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标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应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评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三、符合性审查

3.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署、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3.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四、澄清有关问题

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3 投标文件报价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单位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五、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5.2 投标报价的修正或调整

(1) 如果有算术错误，投标报价将按本章第 4.2 款进行算术修正及修正次序规则修正。

(2)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评审优惠）的，按第三章相关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 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按照上述顺序修正或调整。

5.3 投标报价评价：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right)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注：若投标人进行价格评审优惠，投标报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人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5.4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价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分。按本章第【详细评审标准】中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对技术、商务等评分项计算得分。

5.5 评标总得分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dots + An = 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5.6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8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9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章第 5.8 款规定处理。

5.10 根据《海南省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措施》琼财采〔2023〕981 号的要求，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具体原因。除价格评审外，其他评审扣分的，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扣分分值、扣分理由和依据。除客观评审项外，针对同一供应商的同一评审项，评审专家的评分分值偏离幅度不得超过该评审项平均值的 30%，否则，该项评审意见无效。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七、编写评标报告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6.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评标报告复核

7.1 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7.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停止评标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10.1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 (5)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C包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伙房醇基液体燃料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下浮率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数量：3人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下浮率报价 (%)
3	交付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5人

价格折扣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 %

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扣除率

备注：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28	
2	技术评审	20	
3	价格评审	52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详细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业绩	自2022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提供承接类似配送项目合同的，每个合同案例得2分，本项满分10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履行合同的相关银行转账流水凭证（不提供不得分）。	10
2	配送能力	（1）投标人具备2辆危化品专用配送车辆得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辆加1分，满分3分。（2）投标人有完善、高效的配送服务体系及配送服务队伍，投标人配备专业人员2人得3分。在此基础上增加1人加1分，满分5分。注：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复印件、从业资格证复印件、缴交社保证明、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8
3	醇基液体燃料产品质量	（1）醇含量 $\geq 90\%$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得10分；（2） $85\% \leq$ 醇含量 $< 90\%$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得7分；（3） $80\% \leq$ 醇含量 $< 85\%$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得4分；（4） $75\% \leq$ 醇含量 $< 80\%$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得1分。注：提供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0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总体配送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总体配送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存储方案；②运输方案；③配送方案；④供货保障措施；⑤项目管理团队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5分，每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其他情形。	5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安全保障措施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安全保障措施应包含但不限于：①质量保证方案；②产品安全保障措施；③产品使用安全操作；④注意事项；⑤安全预防措施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5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	5
3	应急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应急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应急预案、措施；②人员救治；③危害控制；④事故调查；⑤善后处理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5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	5
4	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方案；②服务承诺；③保质期；④服务响应时限；⑤售后服务团队等内容。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审，满分5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1分；在供应商已提供的基础上，每项存在一处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需求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及其他情形。	5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报价得分=（100%-评标基准下浮率）/（100%-投标下浮率）*报价分值权重*100”其中“评标基准下浮率”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大的投标下浮率。	52

正文部分

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如果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	价格评审优惠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34.1.1 条款
4	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得分相同的规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6	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	按第三章 34.3 条款处理

一、评标办法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 评标因素：评标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

1.3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标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应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评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三、符合性审查

3.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署、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3.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四、澄清有关问题

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3 投标文件报价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单位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五、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5.2 投标报价的修正或调整

(1) 如果有算术错误，投标报价将按本章第 4.2 款进行算术修正及修正次序规则修正。

(2)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评审优惠）的，按第三章相关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 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按照上述顺序修正或调整。

5.3 投标报价评价：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注：若投标人进行价格评审优惠，投标报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人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5.4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价

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响应评分。按本章第【详细评审标准】中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对技术、商务等评分项计算得分。

5.5 评标总得分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5.6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8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9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章第 5.8 款规定处理。

5.10 根据《海南省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措施》琼财采〔2023〕981 号的要求，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具体原因。除价格评审外，其他评审扣分的，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扣分分值、扣分理由和依据。除客观评审项外，针对同一供应商的同一评审项，评审专家的评分分值偏离幅度不得超过该评审项平均值的 30%，否则，该项评审意见无效。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七、编写评标报告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6.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评标报告复核

7.1 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7.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停止评标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10.1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5)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
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

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线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线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线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

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

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因乙方违约产生的任何纠纷，甲方为维护合法权益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律师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5.5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

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 提出异议或作出 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 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 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 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_____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开标一览表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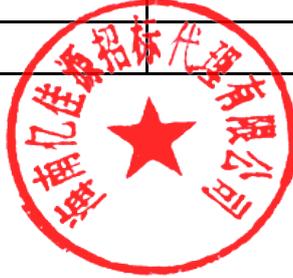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下浮率报价 (%)	
交付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分项报价明细

(可按实际列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类别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质量	品牌(如果有、规格)	计划购置量	报价(元)	备注	下浮率

注:

1、供应商报价应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税金、利润、管理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表格要求填写分项报价明细表，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函

致：（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_____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提交投标书电子版。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
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为_____（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
法委托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亿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标包名称）（若无分包则无
需填写）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
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由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分所等“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2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7. 同意此承诺书在省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3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
bec9f—7.6.1005.285
6245742644b4a4b1e7a4ec3

6.4 其他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响应下列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我方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五）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六）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八）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九）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十）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6.5 信用承诺函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自拟）。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3
bec9f—7.6.1005.285

6.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其他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料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关于**物资清单及要求、商务要求**等内容的**所有要求**。针对采购需求的要求: 1. 供应商若完全满足并完全响应则在下方“无负偏离”的方框前打勾; 2. 供应商若有负偏离, 则在下方“有负偏离”的方框前打勾, 并将所有负偏离的情况列入下表; 3. 如采购需求或技术、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相应参数条款的**证明材料**, 还须将所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条款响应情况一并列入下表。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严重虚假描述的, 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无负偏离。

有负偏离。

序号	采购需求货物名称 (或采购需求条款 服务内容) 和技术 要求及商务要求	投标人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说明 (+/-/=)	证明材料索引
1				
2				
...				

注: 1. 此表为表样, 列数和行数可根据采购需求的内容调整, 其他部分表式不变。

2. 如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名称或要求类别目录级别下有子项, 应按其目录级别的最小单元进行逐条对应响应。

3. 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评标委员会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来判断是否响应, 而应认真查阅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描述以及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4.特别注意：若采购需求或技术、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提供的承诺函、检测报告或其他要求提供的佐证材料），而供应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0、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包括：

- (1)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 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 (3) 投标人响应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文件（含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等，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433
bec9f—7.6.1005.285

11、供货承诺函（A包投标人自愿提供，B、C包不需提供）

供货承诺函

致：海南省新成监狱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若我单位获得_____项目（包段）的中标资格，坚决配合海南省新成监狱落实好预防监狱罪犯群体性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事故的发生，消除食品安全事故隐患，保障罪犯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监管安全稳定。为了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防控机制，积极响应政府采购政策，我们积极推动并支持海南省监狱企业的发展。为此，我们将从海南省监狱企业处购置中标清单中的“鲜猪肉”和“鲜肥猪肉”，具体购置“鲜猪肉”和“鲜肥猪肉”的数量以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和书面通知为准，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购置海南省监狱企业处的“鲜猪肉”和“鲜肥猪肉”。在此过程中，我们将按照投标文件“鲜猪肉”和“鲜肥猪肉”的投标限价，结合相关部门公布的主副食品价格信息，通过计算投标报价的下浮率，达成更为合理的采购价格，我们将按照这一新的价格进行供货，以确保猪肉的质量和数量，以满足海南省新成监狱对安全、健康食品的严格需求。

若我单位违反以上规定，将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若造成相关单位的经济损失，将按照约定进行赔偿。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下浮率报价 (%)	
交付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序号	物资名称	下浮率	权重	某类物资下浮率
1	二级大米			
2	食用调和油			
3	面粉			
4	面条			
下浮率加权平均： $(k_1*a_1+k_2*a_2+k_3*a_3+\dots+k_n*a_n)/(k_1+k_2+k_3+\dots+k_n)$ _____%				
下浮率加权平均数大写：百分之_____。				

注：1、投标报价为下浮率，要考虑招标书中所列货物单价、配送服务费用、人工工资、税金等费用；投标人对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等四项均报出各项投标下浮率，再以这四项投标下浮率的加权平均值作为下浮率报价。既要报大米、面食、食用调和油价格下浮率，还要报（加权平均计算）平均下浮率。

2、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人注意。

3、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分项报价明细表

(可按实际列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采购数量	单位	投标报价(元)	下浮率

注:

1、供应商报价应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税金、利润、管理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表格要求填写分项报价明细表，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函

致：（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_____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提交投标书电子版。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
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委托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亿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标包名称）（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分所等“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2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7. 同意此承诺书在省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3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
bec9f—7.6.1005.285
6245742644b4a4b1e7a4ec3

6.4 其他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响应下列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我方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五）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六）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八）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九）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十）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6.5 信用承诺函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自拟）。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3
bec9f—7.6.1005.285

6.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其他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料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关于**物资清单及要求、商务要求**等内容的**所有要求**。针对采购需求的要求：1.供应商若完全满足并完全响应则在下方“无负偏离”的方框前打勾；2.供应商若有负偏离，则在下方“有负偏离”的方框前打勾，并将所有负偏离的情况列入下表；3.如采购需求或技术、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相应参数条款的**证明材料**，还须将所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条款响应情况一并列入下表。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严重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无负偏离。

有负偏离。

序号	采购需求货物名称 (或采购需求条款 服务内容)和技术 要求及商务要求	投标人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说明 (+/-/=)	证明材料索引
1				
2				
...				

注：1.此表为表样，列数和行数可根据采购需求的内容调整，其他部分表式不变。

2.如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名称或要求类别目录级别下有子项，应按其目录级别的最小单元进行逐条对应响应。

3.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评标委员会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描述以及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4.特别注意：若采购需求或技术、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提供的承诺函、检测报告或其他要求提供的佐证材料），而供应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0、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包括：

- (1)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 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 (3) 投标人响应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文件（含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等，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433
bec9f—7.6.1005.28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_____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开标一览表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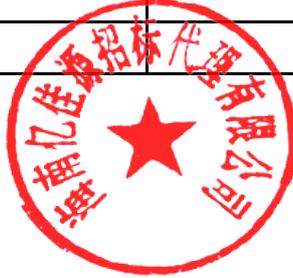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下浮率报价 (%)	
交付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可按实际列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采购产品名称	品牌或规格 (纯度)	采购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 (元/升)	总价 (元)	下浮率

注:

1、供应商报价应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税金、利润、管理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表格要求填写分项报价明细表，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函

致：（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_____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提交投标书电子版。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
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委托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亿佳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标包名称）（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6、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分所等“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2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7. 同意此承诺书在省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3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
bec9f—7.6.1005.285
6245742644b4a4b1e7a4ec3

6.4 其他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响应下列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我方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五）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六）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八）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九）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十）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6.5 信用承诺函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自拟）。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3
bec9f—7.6.1005.285

6.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其他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料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关于**物资清单及要求、商务要求**等内容的**所有要求**。针对采购需求的要求: 1. 供应商若完全满足并完全响应则在下方“无负偏离”的方框前打勾; 2. 供应商若有负偏离, 则在下方“有负偏离”的方框前打勾, 并将所有负偏离的情况列入下表; 3. 如采购需求或技术、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相应参数条款的**证明材料**, 还须将所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条款响应情况一并列入下表。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严重虚假描述的, 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无负偏离。

有负偏离。

序号	采购需求货物名称 (或采购需求条款 服务内容) 和技术 要求及商务要求	投标人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说明 (+/-/=)	证明材料索引
1				
2				
...				

注: 1. 此表为表样, 列数和行数可根据采购需求的内容调整, 其他部分表式不变。

2. 如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名称或要求类别目录级别下有子项, 应按其目录级别的最小单元进行逐条对应响应。

3. 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评标委员会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来判断是否响应, 而应认真查阅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描述以及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4.特别注意：若采购需求或技术、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提供的承诺函、检测报告或其他要求提供的佐证材料），而供应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ec3
bec9f—7.6.1005.285

10、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包括：

- (1)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 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 (3) 投标人响应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文件（含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等，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2025年新成监狱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2024-12-26 19:50:55.276—f6245742644b4a2db711e7a4433
bec9f—7.6.1005.285